

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揭市防〔2025〕11号

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关于 结束防汛Ⅲ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、水文部门监测预报，本轮强降雨过程已基本结束，全市江河水情平稳。依据《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和有关规定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2025年7月12日17时结束防汛Ⅲ级应急响应。

各地各部门要继续密切关注天气和水情、雨情发展动态，强化风险研判，做好水利工程、中小河流、城乡易涝点、山洪灾害易发区以及临山、临崖、临坡、临水重点路段的巡查。当前，山区土壤含水量趋于饱和，要警惕地质灾害滞后性影响，特别是普宁、揭西等地区累积雨量大，要加强地质灾害隐患巡查排险，全力以赴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5 年 7 月 12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报：省三防办，曾风保、蔡淡群、李晋龙、官俊程、江玉城、
杨广新同志。

抄送：市委办、市政府办，市三防指挥部各副总指挥。

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25 年 7 月 12 日印发

校对责任人：自然灾害救援科林越青、谢昭奕